

马斯特广场屋顶光束灯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

(招标编号：WS23G021)

项目所在地区：宁夏回族自治区，银川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马斯特广场屋顶光束灯工程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/，招标人为宁夏马斯特置业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 本次招标项目由马斯特国际商务中心办公楼、银川凯宾斯基饭店、马斯特府邸 1#楼、2#楼、3#楼五栋建筑组成，各栋建筑具体参数如下：1、宁夏马斯特国际商务中心办公楼建筑面积 28912.76m²，地上 21 层（不含机房层），地下 2 层；屋面高度 90.75m，屋顶钢结构最高点高度 99.2m，本次办公楼屋顶光束灯部分安装于屋面，部分安装于屋顶钢结构上，具体详见招标图。2、银川凯宾斯基饭店及附属裙楼建筑面积 47980.66m²，地上 17 层，地下 2 层，屋面高度 98.4m。3、马斯特府邸 1#楼，建筑面积 28778.23m²，地上 27 层，屋面高度 98.6m，4、马斯特府邸 2#楼，建筑面积 24127.27m²，地上 23 层，地下 2 层，屋面高度 84m，5、马斯特府邸 3#楼，建筑面积 19761.98m²，地上 19 层，地下 2 层，屋面高度 69.8m。具体施工要求及图纸详见招标文件附件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 马斯特广场屋顶光束灯工程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- (001 马斯特广场屋顶光束灯工程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. 企业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等有效证件并完成过类似业绩，在人员、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工程施工能力；
2. 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专项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原件（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，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）；
 3. 投标人须具备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
 4.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机电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，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，且未负责其他在建工程；

5. 投标人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

6. 投标人须具备弱电施工经验。；

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09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0 月 11 日 17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报名审核通过后，于 2023 年 9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1 日（法定公休日、法定节假日除外）在宁夏维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领取磋商文件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

递交方式：马斯特国际商务中心 3 楼 C 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：马斯特国际商务中心 3 楼 C 会议室

七、其他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编号：WS23G021

项目名称：马斯特广场屋顶光束灯工程

招标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项目概况：

本次招标项目由马斯特国际商务中心办公楼、银川凯宾斯基饭店、马斯特府邸 1#楼、2#楼、3#楼五栋建筑组成，各栋建筑具体参数如下：

1、宁夏马斯特国际商务中心办公楼建筑面积 28912.76m²，地上 21 层（不含机房层），地下 2 层，屋面高度 90.75m，屋顶钢结构最高点高度 99.2m，本次办公楼屋顶光束灯部分安装于屋面，部分安装于屋顶钢结构上，具体详见招标图。

2、银川凯宾斯基饭店及附属裙楼建筑面积 47980.66m²，地上 17 层，地下 2 层，屋面高度 98.4m。

3、马斯特府邸 1#楼，建筑面积 28778.23m²，地上 27 层，屋面高度 98.6m，

4、马斯特府邸 2#楼，建筑面积 24127.27m²，地上 23 层，地下 2 层，屋面高度 84. m，

5、马斯特府邸 3#楼，建筑面积 19761.98m²，地上 19 层，地下 2 层，屋面高度 69.8m。

具体施工要求及图纸详见招标文件附件

本项目（是/否）接受联合体投标：是



二、投标人的资格要求

1. 企业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等有效证件并完成过类似业绩，在人员、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工程施工能力；
2. 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专项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原件（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，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）；
3. 投标人须具备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
4.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机电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，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，且未负责其他在建工程；
5. 投标人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
6. 投标人须具备弱电施工经验。

注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项目下的招标活动。

三、获取磋商文件时间期限、地点、方式

1、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 2023 年 9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1 日（法定公休日、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每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，下午 14 时至 17 时（北京时间）在宁夏维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报名，报名时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被委托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等投标人资格要求的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一套。所有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必须是真实有效的，资料不全者报名将不予通过。

地点：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40 号新材·富汇大厦 12 楼 1205 室。

2、报名审核通过后，于 2023 年 9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1 日（法定公休日、法定节假日除外）在宁夏维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领取磋商文件。

3、方式：现场领取

四、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、地点

2023 年 10 月 19 日 9:30（北京时间），招标人自 9 时 00 分开始接收响应文件，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。

地点：马斯特国际商务中心 3 楼 C 会议室

五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。

此项目有可能进行时间或内容上的变更(澄清、补充等)，将在此媒介以公告形式公示，招标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通知。如因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公告从而导致投标失败，其后果自行承担。

七、联系方式：

名称：宁夏马斯特置业有限公司

地址：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60 号

联系人：刘立春

联系电话：15209692903

招标代理机构：宁夏维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40 号新材·富汇大厦 12 楼 1205 室

联系人：韩晓雪

联系电话：0951-8761866/13519575500

宁夏维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2023 年 9 月 29 日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宁夏马斯特置业有限公司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宁夏马斯特置业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60 号

联 系 人：刘立春

电 话：15209692903

电子邮件：83835684@qq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宁夏维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40 号新材·富汇大厦 12 楼 1205 室

联 系 人：韩晓雪



电 话： 0951-8761866

电子邮件： 879092758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